

静宁县城川镇果园防灾减灾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次） 中标公告



- 一、项目编号：JNJJY2026ZC-016
- 二、项目名称：静宁县城川镇果园防灾减灾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次）
- 三、中标信息

包一		
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中标金额（万元）
甘肃居立农业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	甘肃省庆阳市庆城县驿马镇驿东路 14 号	194.6
包二		
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中标金额（万元）
天水云耕者科技有限公司	甘肃省天水市秦安县兴国镇何川村工业区院内三层办公楼 1 楼 1 号	250.2041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包一						
序号	品名	品牌型号	主要技术参数	单位	数量	单价（万元）
1	高空防霜机	居立	高空防霜机标定功率≥95.00 千瓦，机器中心高 11 米，扫风面积≥48.00 亩，扫风速度≥1.3 米/秒，叶片长度 5800±5.0mm，发动	台	10	19.46

			机工作转速 ≥ 1700 。			
包二						
序号	品名	品牌 型号	主要技术参数	单位	数量	单价 (万元)
1	暖风式 防霜机	秦风 牌	暖风式防霜机总功率 10.74 千瓦， 防霜半径 80 米。防霜面积 15 亩。	台	62	4.03555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李淑霞 李东平 孙磊 曹婧婧 杜三相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收费标准：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，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，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【发改价格（2015）299 号文件】。

收费金额：4.44 万元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： 无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静宁县城川镇人民政府

地 址：平凉市静宁县城川镇靳寺村

联系方式：0933-2166601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甘肃康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八里镇八里养老服务中心 4 楼

联系方式：0933-2525256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刘明霞

电 话：18093383231

十、附件

1. 《中小微企业声明函》2 份

中小企业证明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静宁县城川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静宁县城川镇果园防灾减灾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次）（包一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高空防霜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林牧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甘肃居立农业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234.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7.6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甘肃居立农业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5 月 21 日

注意事项：

1、在政府采购项目中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、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、承建或承接的，或货物制造商、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2、在混合采购项目中，按照下列情况处理：

(1)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，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(2)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，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，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(3)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，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3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，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4、若供应商在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中未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应认定供应商投标（响应）无效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静宁县城川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静宁县城川镇果园防灾减灾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暖风式防霜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林牧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天水市秦风农业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10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天水云耕者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21日

